附件：

理论学习中心组（扩大）2024年第9次集体学习安排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时 间 | 学习内容 | 领学人 | 交流发言人 | 人 员 | 地 点 |
| 9月30日  （9︰30-11︰30） |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 | 廖志坤 | 吴 晓、李建锋、暨爱民、廖柏林 | 1.学校全体党政领导；  2.党政办，纪监办，组织部，宣传部，统战部，人事处（教师工作部），学工部、团委、武装部，保卫工作部，离退休工作处、工会等部门负责人。  3.发规处、科研处、教务处、研究生院、信息化中心负责人。  4.吉首校区各教学学院院长（含主持工作副院长）。 | 凤凰楼二会议室 |